

中标通知书

中标内容及条件

采购编号：伊川政采公开-2025-20

中标人：洛阳市基璐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服务项目四标段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5 年 04 月 03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，经评标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，已完成评审工作，现确定你单位为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服务项目四标段中标人，颁发此证书。



采购人	伊川县农业农村局		
中标人	洛阳市基璐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及标段	伊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服务项目四标段		
采购方式	公开招标	中标价 (单位：元)	407437.50
服务周期	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完成	质量标准	合格，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相关行业标准及要求
遵守事项：			
1、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。			
2、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，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；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。			
3、中标人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，取消其成交资格。			
4、中标通知书发出后，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，或者中标人放弃成交项目的，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			
代理机构（盖章）：河南达诺工贸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07日			

附注：

- 一、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按规定签订合
同。
- 二、本通知书一式六份。
- 三、无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印鉴无效。

中标通知书